

淮南市律师协会文件

淮律协字〔2022〕8号

关于召开市律协六届理事会第十二次常务理事会的通知

全体常务理事：

经会长办公会研究，决定于2022年5月21日召开市律协六届理事会第十二次常务理事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2年5月21日（周六）上午9：00-10：30。

二、会议地点

市律协新址小会议室。

三、参会人员

市律协第六届理事会全体常务理事。

四、列席人员

市律协副秘书长。

五、会议议题

1. 讨论废止常务理事会议制订的《收费指引》(已由各律师事务所根据司法部的要求自行制订收费标准并报市律协备案);

2. 通报购办公房、装修及添置设备支出情况;

3. 听取并审议《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1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草案)》;

4. 听取并审议《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2 年度工作建议(草案)》;

5. 听取并审议《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1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报告(草案)》;

6. 听取并审议《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2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草案)》;

7. 分别表决:

(1) 废止《收费指引》;

(2)《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1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草案)》、《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2 年度工作建议(草案)》、《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1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报告(草案)》、《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2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草案)》, 并决定提交市律协六届十次理事会审议;

8. 领导讲话。

六、其他事项

1. 因疫情尚未完全解除, 参会人员须无发热、咳嗽等不适症状、无中高风险旅居史等疫情要求不得参加公共活动的情形; 接

受体温检测、出示安康码、行程码、5日内核酸检测报告（可以是安康码内的电子版记录）；会议期间全程佩戴口罩。如有不宜参会情形，电话向会长请假。

2. 车辆可停：市律协楼下地面前广场、后广场，地下停车库（从市律协楼下广场西南地面入口进至“3号商场入口”左侧地下车库入口，在林一家酒店对面）。

